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4CDAA1F003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能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川投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川投能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川投能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川投能源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川投能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项的批复》(川国资产权〔2018〕15号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5号)核准,川投能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按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发行期限为6年,即自2019年11月11日至2025年11月10日。

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4,000,000,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3,200,000.00元后余额为3,996,800,000.00元,已于2019年11月15日全部到位。此外发生会计师费用105,000.00元、律师费用680,000.00元、资信评级费用100,000.00元、发行手续费449,000.00元、信息披露费用1,400,600.00元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5,934,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94,065,400.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9CDA40226号《验资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2,358,000,000.00元。

####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66,985,498.02	
减:当年投入募投项目	372,302,776.71	
银行手续费支出	1,200.80	
转出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	713,122.27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58,764,898.8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18,062.53	
<b>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b>	<b>1,553,751,359.61</b>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51,359.61	
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1,553,000,000.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19年12月本公司与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01870836051508838）。该专户仅用于“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并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且用于杨房沟水电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9年12月本公司与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五支行、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雅砻江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01458208050067640）。该专户仅用于“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并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且用于杨房沟水电站建设项目的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22年5月24日、2022年6月1日，本公司分别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用于杨房沟水电站建设的5亿元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两河口水电站建设，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为进一步便于募集资金管理，本公司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

资金存储专户的提案报告》。2022年6月2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招商银行成都分行玉双路支行、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及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止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11601016018160157436 内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全部使用完毕，结合公司实际需要，该账户后续存在使用可能，故不对该账户进行注销，公司已于2023年10月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为一般账户并完成相关手续，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两河口水电站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01870836051508838	751,359.61
<b>合计</b>	—	<b>751,359.61</b>

注：累计应交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合计15,482,969.15元。其中以前年度增值税12,156,654.12元已通过其他账户缴纳尚未转出，本年新增增值税3,326,315.03元，本年度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713,122.27元，累计仍尚未转出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合计14,769,846.88元。已通过其他自有资金账户缴纳。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发行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赎回日	本年收益（含税）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0	2022/11/2	2023/4/30	2,368,684.93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4,855,555.55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4,850,000.00	2023/2/3	2023/5/5	4,929,229.19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2,360,000.00	2023/5/12	2023/10/20	2,160,127.74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0	2023/6/1	2023/10/20	5,284,602.74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4,000,000.00	2022/11/2	2023/10/22	13,831,410.41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2,000,000.00	2022/11/1	2023/10/20	8,417,841.10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00.00	2022/11/2	2023/9/28	3,683,450.96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0	2022/11/2	2023/6/30	2,752,438.36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4,000,000.00	2022/11/2	2023/10/23	9,433,161.15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000.00	2023/7/11	2023/10/11	1,048,396.71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23/11/6	2024/7/1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2023/11/6	2024/7/10		30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2023/11/6	2024/7/5		300,000,000.00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0	2023/11/3	2024/5/17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453,000,000.00	2023/11/9	2024/5/9		453,000,000.00
<b>合计</b>			<b>4,600,210,000.00</b>			<b>58,764,898.84</b>	<b>1,553,000,000.00</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余额合计1,553,000,000.00元，相比2023年初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1,860,000,000.00元减少307,000,000.00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9,406.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30.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030.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5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杨房沟水电站项目		399,406.54	349,406.54	349,406.54	10,000.00	-127,606.54	221,800.00	63.48%	详见备注 1			否
	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50,000.00	50,000.00	27,230.28	1,230.28	51,230.28	102.46%	详见备注 2			否
合计	—	399,406.54	399,406.54	399,406.54	37,230.28	-126,376.26	273,030.28	68.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无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b>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b>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中，尚未支付的投资款根据董事会决议大部分实施了现金管理，暂未形成募集资金结余。
<b>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b>	无。

备注：1、杨房沟水电站2021年全部机组投产发电，2023年枢纽工程竣工。2023年度杨房沟水电站的效益情况如下：2023年度杨房沟水电站累计销售电量60.01亿千瓦时，该电量对应实现毛利7.84亿元。（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杨房沟水电站预计建设期10年，经营期30年，经营期每年预计出厂电量63.8279亿千瓦时，经营期每年预计毛利9.40亿元）。

2、两河口水电站2022年全部机组投产发电，预计2024年枢纽工程竣工。由于该项目工程尚未竣工，公司将在该项目投资金额审定并稳定运行后测算实际效益情况。（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两河口水电站预计建设期14年，经营期30年，经营期每年预计出厂电量188.82亿千瓦时（无楞古）、203.79亿千瓦时（有楞古），经营期每年预计毛利33.57亿元（无楞古）、38.80亿元（有楞古））。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2年10月21日，本公司第十一届第九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21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2022年10月23日起至2023年10月22日止，12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3年10月17日，本公司第十一届第二十二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16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2023年10月23日起至2024年10月22日止，12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杨房沟水电站项目	50,000.00	50,000.00	27,230.28	51,230.28	102.46%	详见前文			否
<b>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b>	2022年5月24日、2022年6月1日本公司分别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将用于原项目（杨房沟水电站）建设的5亿元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新项目（两河口水电站）建设，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b>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b>	不适用。									
<b>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b>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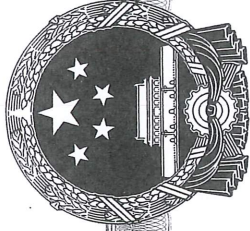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记录、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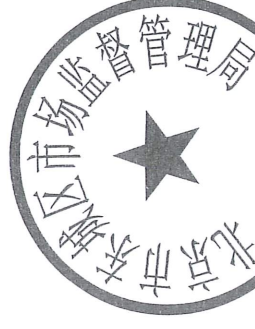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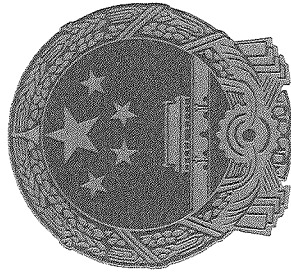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11年7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  
成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2月 20日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谢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060219711212596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谢芳  
证书编号:510100023069

2020.4.1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3069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 04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3.23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2017 y 12 m 20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2017 y 12 m 20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20日  
2018 y 12 m 20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2017 y 12 m 20 d



姓名 范大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21319760821167X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范大洋

证书编号:510100023089

2017.12.20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30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12

月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1)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06年12月31日